

表 1 各集團在境內支持對先進國家之要求

	美歐版	G-20	AU/ACP/LDC	G-10	G-6	CASTILLO DRAFT	DERBEZ DRAFT	ALT: G-20
Amber Box	將最具貿易扭曲的支持削減範圍自%至%；	將所有扭曲貿易的支持以個別產品為基礎削減，幅度自%至%，最高與最低差距不得超過%，首先於第一年大幅削減 (downpayment)。	大幅削減以便逐步取消。	非用於出口的產品則小幅削減，因其對扭曲影響有限。(台灣)	未提	將最終約束之 AMS 削減，幅度自%至%。	1、與 CASTILLO 相同； 2、個別產品之 AMS 應限制在未指定之基期年。	1、與 DERBEZ 類似； 2、個別產品之 AMS 仍須談判； 3、若產品超過該產品世界出口某一%應有額外的規範，由談判決定。
De minimis	微量條款削減至%	與美歐版相同	未提	未提	未提	與美歐版相同	與美歐版相同	與美歐版相同
Blue Box	1、直接給付依據固定產量或 85% 之基期產量，或固定之生產頭數；2、前項支持不得超過執行期間結束時農業總產值的 5%。	取消藍色政策	大幅削減以便逐步取消	繼續維持(傾向維持)	未提	與美歐版類似，但參考期為 2000-2002 年。	與 CASTILLO 版相同	1、自 2000-2002 年農業總產值之 5% 降至 2.5%； 2、而後繼續削減
Combined trade-distorting support	Amber Box、De minimis 與 Blue Box 三項應大幅削減，使低於 2004 水準。	削減 Amber Box 與 De minimis%	未提	未提	未提	與美歐版相同，但基期為 2000 年。	將所有扭曲貿易的境內支持削減，執行第一年則大幅削減。	與 CASTILLO 版相同

Green Box	未變	直接給付應加限制或削減	綠色政策中有扭曲貿易的部份應限制	不加限制	未提	綠色標準(criteria)仍須談判	檢討綠色標準以確保對貿易扭曲最少	應加強直接給付之綠色政策以便確保不致扭曲貿易
一般境內支持	未提	未提	先進國家應大幅削減所有扭曲貿易的境內支持	日本：現有 Amber Box, Green Box, 與 Blue Box 應維持； 挪威：先進國家應大幅削減 Amber Box 與 Blue Box	未提	未提	未提	未提

資料來源：依據會員相關提案整理

- 1、 美歐版係指 2003 年 8 月 13 日雙方共同提案。
- 2、 G-20 係指 2003 年 8 月 20 日由阿根廷、巴西、中共、智利、印度等 20 餘國提出之建議案，JOB(03)/162
- 3、 AU/ACP/LDC 係指 54 個非洲國家聯盟、77 個 ACP 國家與 49 個低度開發會員之提案。
- 4、 G-10 係指瑞士、台灣、韓國、日本、挪威、以色列、列之敦斯登、冰島、保加利亞及模里西斯等於 2003 年 9 月之提案。
- 5、 G-6 係指多明尼加、宏都拉斯、肯亞、尼加拉瓜、巴拿馬、斯里蘭卡之提案。
- 6、 CASTILLO DRAFT 係指 WTO 總理事會主席於 2003 年 8 月 24 日之提案，JOB(03)/150/Rev.1
- 7、 DERBEZ DRAFT 係指墨西哥外交部長於 2003 年 9 月 13 日所提建議案，JOB(03)/150/Rev.2
- 8、 ALT: G-20 係指 2003 年 9 月 14 日依 DERBEZ 版之修正案，為非正式文件，後於 2003 年 12 月正式提出。

表 2 各集團對先進國家在市場開放之立場

	美歐版	G-20	AU/ACP/LDC	G-10	G-6	CASTILLO DRAFT	DERBEZ DRAFT	ALT: G-20
關稅削減公式	採三種公式混合削減即 UR、瑞士公式與免稅進口等	與美歐版類似，但 UR 公式採線性而非採平均與最低削減方式	改善市場開放，處理高峰關稅	應採 UR 公式，瑞士公式為例外。	與美歐版相同	與美歐版相同	與美歐版相同	1、與 DERBEZ DRAFT 相同； 2、採 UR 公式則以線性削減。
Maximum Tariff	對超過某一最大%關稅之會員應加以削減或透過 request and offer 方式，包括 trq 在內，以確保有效之市場開放。	超過某一最大%關稅應削減	未提	不接受對關稅限制	與美歐版相同	與美歐版相同	與美歐版相同	超過某一最大%關稅之會員應加以削減或透過 request and offer 方式，包括 trq 在內，以確保有效之市場開放。
關稅級距	未提	為處理關稅級距，只要加工品關稅超過原料關稅，則使用一調整因子來處理。	處理關稅級距以改善市場開放	未提		關稅級距宜有效處理	只要加工品關稅超過原料關稅，則使用一調整因子來處理。	關稅級距宜有效處理
關稅簡單平均削減	未提	未提	先進國家全面關稅削減	未提	未提	未提	所有農產品關稅平均削減不得低於%	除免關稅項目外，所有農產品平均關稅不得低於%
TRQ	未提	TRQ 應擴大為國內消費量之%，配額內之關稅應降至零	簡化 TRQ 制度	不得強制增加 TRQ	未提	未提	配額內關稅應削減，TRQ 擴大仍應談判。	配額內關稅應削減%，TRQ 應增加%。

SSG	SSG 仍須談判	不應繼續	未提	應保留	應談判	應談判	應談判	先進國家使用之條件與時間表應談判
Non-Trade Concerns	未列入特定條文	未提	未提	日本：應有充分彈性處理敏感產品，這些產品必須與非貿易關切密切相關	未提	未提	以非貿易關切為基礎將少數產品列入。	與非貿易關切無關之產品
對低度開發與開發中國家之免稅	所有先進國家應提供開發中國家%之產品免關稅進口，並以 MFN 與優惠方式處理。	先進國家應對開發中國家之所有熱帶產品與其他 AoA 所述產品給予免稅進口	給予低度開發國家免關稅與免配額	未提，但挪威意見與美歐相同，給予所有低度開發國家	與美歐版相同	與美歐版相同	1、 所有先進國家應提供開發中國家%之產品免關稅進口，以 MFN 與優惠方式處理，包括所有熱帶產品與其他 AoA 所述產品。 2、 低度開發國家免關稅與免配額	與 CASTILLO DRAFT 相同，但未提到優惠措施

資料來源：依據會員相關提案整理

1. 美歐版係指 2003 年 8 月 13 日雙方共同提案。
2. G-20 係指 2003 年 8 月 20 日由阿根廷、巴西、中共、智利、印度等 20 餘國提出之建議案，JOB(03)/162
3. AU/ACP/LDC 係指 54 個非洲國家聯盟、77 個 ACP 國家與 49 個低度開發會員之提案。
4. G-10 係指瑞士、台灣、韓國、日本、挪威、以色列、列之敦斯登、冰島、保加利亞及橫里西斯等於 2003 年 9 月之提案。
5. G-6 係指多明尼加、宏都拉斯、肯亞、尼加拉瓜、巴拿馬、斯里蘭卡之提案。
6. CASTILLO DRAFT 係指 WTO 總理事會主席於 2003 年 8 月 24 日之提案，JOB(03)/150/Rev.1

7. DERBEZ DRAFT 係指墨西哥外交部長於 2003 年 9 月 13 日所提建議案，JOB(03)/150/Rev.2

8. ALT: G-20 係指 2003 年 9 月 14 日依 DERBEZ 版之修正案，為非正式文件，後於 2003 年 12 月正式提出。

表 3 各集團對先進國家在出口競爭之立場

	美歐版	G-20	AU/ACP/LDC	G-10	G-6	CASTILLO DRAFT	DERBEZ DRAFT	ALT: G-20
出口補貼	針對開發中國家有利之產品，在某一段時間內取消出口補貼，會員也應將其餘產品之出口補貼加以削減。	1、 在某一段時間內，對開發中國家有利之產品取消出口補貼； 2、 在某一時間內取消其他產品之出口補貼。	1、 出口補貼應大幅削減； 2、 支持美歐有關取消對非洲國家有利產品之出口補貼。	應公平處理且削減承諾應與非貿易關切議題及增加市場開放連結進行談判	未提	1、 在 x 年內針對開發中國家有利之產品取消出口補貼； 2、 剩餘之產品應逐步消除出口補貼。	1、 與 CASTILLO DRAFT 相同； 2、 A list of products of particular interest to be established for the purpose of tabling comprehensive draft schedules.	1、 與 DERBEZ DRAFT 相同； 2、 對其餘產品制定取消出口補貼之日程。
出口貸款	與出口補貼取消時間相同，並對其加以規範，主要是減少商業貸款之期限。	透過規範之建立取消官方在出口貸款、出口保險與保證計畫方面之出口補貼	未提	應公平處理且削減承諾應與非貿易關切議題及增加市場開放連結進行談判	未提	與美歐版本相同	與美歐版本相同	與 DERBEZ DRAFT 相同
Parallelism	所有形式的出口補貼必須與出口補貼及出口貸款一樣逐步削減	未提	未提	未提 挪威立場與美歐版相同	未提	所有形式的出口補貼必須與出口補貼及出口貸款一樣逐步削減	與 CASTILLO DRAFT 相同	與 DERBEZ DRAFT 相同
糧食援助	為使其不致影響商業運作應對其加以規範	與美歐版本相同	未提	未提 挪威立場與美歐版相同	未提	與美歐版相同	與美歐版相同	與 DERBEZ DRAFT 相同

國營企業貿易	對國營企業之單一出口特權、禁止特別融資與定價措施建立規範	未提	未提	未提 挪威認為應訂定額外規範	未提	所有規範應公平適用於所有形式之出口補貼	與 CASTILLO DRAFT 相同	與 DERBEZ DRAFT 相同
消除時間表	未提	間接提到(所有出口補貼要逐步消除)	未提	未提	未提	所有出口補貼消除之最後日期仍須談判	出口補貼之消除將透過談判決定	所有出口補貼消除之日期應透過談判決定